

刘大力·主编

高等艺术教育研究

(2012)

高等艺术教育教学研究

(2012)

主 编 刘大力

副主编 聂立家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等艺术教育教学研究. 2012/刘大力主编.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7-5607-4524-4

I. ①高…

II. ①刘…

III. ①艺术—高等教育—教学研究—文集

IV. ①J-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58404 号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250100)

山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济南景升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880×1230 毫米 1/32 9.125 印张 235 千字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00 元

版权所有 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高等艺术教育教学研究》

编委会

主 任	刘大力				
副主任	聂立家	李怀杰	王大海		
委 员	何清涛	唐鸣岳	吕双燕	王 忠	
	远 宏	刘家亮	赵 宇	周爱华	
	王晓春	王宏昆			
秘 书	王凤苓				

前 言

进入 21 世纪以来,艺术教育的生态状况已然发生了巨大的变化。这期间突出有两点表现:首先,艺术越来越被视为文化创意产业的核心,甚至作为国家文化软实力的重要象征。除了传统的艺术创作,艺术的经营、策划、管理、传播等已经成为艺术活动的基本环节。其次,以“生活艺术化”与“艺术生活化”为口号,当代社会声称进入“泛审美时代”,甚至艺术理论也开始严肃地探讨“艺术的终结”,即传统艺术的美学理念与文化土壤的根本性变革。

置身于艺术在当代文化中的如此境地,结合高等教育大众化的当代转型,我们不得不思考高等艺术教育应如何调整、转变办学理念与办学方式,从而担负起培养符合社会需求的艺术人才的重任。这需要进行认真的总结和探索。

作为全国独立设置的 31 所普通高等艺术院校中的 6 所综合性艺术院校之一,山东艺术学院发挥“综合性”优势,根据社会需求,开展了一系列教育教学管理改革活动,成效显著。本辑系我院教师和教学管理队伍对高等艺术教育多方面的探索,包括综合性艺术院校发展思路与理

念、学科建设与课程改革、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教学管理理念与策略等,反映了我院教师和教学管理队伍在“研究型”管理的方式下对教育教学各层面各环节的理论探索和实践。

编 者

2012 年 9 月

目 录

教育教学理念与策略

我国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历程	李景平(1)
大学文化与高水平大学建设关系初探	李巍巍(11)

学科建设与课程改革

环境艺术设计专业“项目性教学”改革模式的 必要性	王大海(20)
全媒体时代电影批评学学科现状与建构	刘 强(26)
试论文化转型时期高校艺术专业开设戏曲艺 术欣赏课的价值和意义	董 睿(36)
园林景观设计课程立体化教学模式研究	刘冬梅(42)
谈文史哲理论在中国画教学中的重要作用	王兴堂(48)
激发头脑风暴 强化设计实践 ——论将“快题训练”植入专题设计课程中的 必要性	金 莹(56)

师资建设与人才培养

- 高等艺术教育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的探索与思考 商和明(63)
- 浅析环境艺术课程中如何培养学生的兴趣
- 对环境艺术专业课程立体化教学模式的
体会和认识 崔晨耕(74)
- 关于戏曲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模式的思考 周爱华(80)
- 因材施教,分层次教学
- 弗鲁姆的期望理论对艺术院校英语教学
的启示 徐承生(85)
-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课与大学生人文素养教育 司岩梅(92)
- 注重加强高校师生的道德教育和人文教育 高明武(98)
- 浅谈基于 SNS 的新型学习社区的构建 秦彦彦 肖金芳(105)
- 学校艺术教育的心理治疗功能 陈贵玲(112)
- 英语多媒体教学与学生跨文化交际能力的培养 杨林杰(120)
- 浅议电影与国家形象 史修媛(125)

教学管理探索

- 提高课堂教学效率的策略研究 王凤苓(130)
- 艺术专业学生对英语学习需求的调查 王 平(137)
- 中外合作办学专科生旷课现象分析与研究 刘纪红(142)

专业教学探索

- 关于京剧打击乐教学的几点思考 王奎文(148)

论京胡教学中的阶段性研究	赵 正(155)
声乐教学示范论	王维琴 房思钊(164)
合唱指挥视觉论	房思钊 王维琴(172)
论山水画写生教学实践	侯弟坤(179)
黏土动画课程的课题设计与教学	谢 征(187)
提升动画作品质量的根本——想象力	武 强(200)
多软件结合的城市规划仿真教学初探	时 洁(206)
浅谈环境艺术设计专业的景观设计教学	崔 琰(211)
商业空间设计课程的实践教学探讨	黄兆成(219)
杜威《十进分类法》在中国的影响和传播	晁 霞(224)
加强高校“形势与政策”课教学资料建设的 几点思考	武玲娟(230)
大学英语教学中的文化教学策略	肖之芳(236)
关于艺术院校英语教学的几点思考	江小楠(244)
测试环境对大学生听力测试成绩的影响初探	朱晓静(249)

实验教学探索

高校传媒教育在媒介融合背景下的实验

教学理念	李锦程(255)
高校美术学院工作室制教学研究	刘 红(269)
职业教育双证书教学机制的探索	孟晓乐(275)

我国国有文化资产 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历程

李景平

摘要:我国的文化体制改革进入到关键的市场主体重塑和国有文化事业单位转企改制阶段,政府对文化资产的经营管理机制和模式现实地、迫切地提上日程。而这项工作的基础就是要对我国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历程进行系统回顾,以便总结经验教训,明确方向。这个过程大体经历了三个阶段: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初步探索阶段、改革深化阶段和深入拓展阶段。

关键词: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历程

伴随改革开放,我国的文化体制改革走过了三十年历程,特别是近些年来随着文化领域的市场主体的重塑和国有文化事业单位的转企改制,政府对文化资产的经营管理机制和模式现实地、迫切地提上日程。如何更好地借鉴经济领域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经验教训,高效率地经营管理文化资产,使之最大限度地产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首先需要对我国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历程进行系统的梳理和回顾。

一、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初步探索阶段(1978~1991年)

这一阶段从十一届三中全会开始,主要针对计划经济体制下高度封闭的中央集权式国有文化资产管理模式,探索在计划经济框架下国有文化资产管理模式和经营模式的创新路径,以缓解日益加重的财政负担,满足人民群众日渐丰富的文化需求。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在文化领域实行了高度集中的行政指令型文化管理体制。全国范围内的文化资产都作为国有文化资产而存在。国家代表全国各族人民统一行使对文化领域国有资产的所有权。在这一时期,文化被视为单纯的意识形态而存在,各级文化部门作为由国家全资投入并养起来的事业单位,主要执行宣传党的方针政策的任务。虽然当时仍然存在着一定的文化生产活动和文化消费活动,也存在着新华书店发行所、电影发行公司等经营性文化单位,但是由于所有文化商品的生产、流通和消费都被纳入了统一的计划模式之中,主要根据政治安排而不是市场需求来决定文化生产与消费。所以,这一时期的国有文化资产没有经营性文化资产与非经营性文化资产的区分,都以公益性国有文化资产的单一形态而存在。

在管理体制上,国家对文化资产采取了分级归口管理、“条”“块”结合的管理模式。在横向上,不同领域国有文化资产的所有者代表权、监督管理权、国家投资和受益权以及资产处置权等权能被党委宣传部、新闻出版署、广播电影电视部和文化部等党政部门分割行使;在纵向上,文化资产管理职能被中央——省(直辖市、自治区)——市(地、自治州)——县——镇(乡)等各级政府纳入本级相应文化行政机构之中。同级政府统管人事与财务,上级业务部门指导业务。

自1978年起,我国对国有企业管理体制和运营机制进行了一系列调整和改革,开始了我国在计划经济基本框架下对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探索。文化领域也在模仿经济体制改革经验的基

基础上,在文化单位推行了以承包经营责任制为主要内容的改革,以解决统得过死和吃大锅饭等体制弊端。

1978年,财政部批准了《人民日报》等8家中央新闻单位试行企业管理的报告。80年代中期,国家对新闻单位全面实施“事业单位,企业化管理”,各种媒体开始多种经营。

80年代前后,基层文化馆、站开展了“以文补文,多业助文”的文化经营活动,以补充国拨经费的不足。其主要做法是自筹资金进行文化设施建设,开展多种文化活动如建立图书室、摄影室、游艺室、地方戏团队、电影放映队等,进行有偿服务,所得利润用于改善职工生活以及进行扩大再生产。

1987年初,文化部、财政部和国家工商局联合颁发了《文化事业单位开展有偿服务和经营活动的暂行办法》。全国各地文化事业单位纷纷建起文化服务类的第三产业。据不完全统计,当时全国各省市群众文化系统都创办了以刊登通俗文化作品为主、以营利为目的的文艺刊物。

1989年,财政部在2号令中明确指出:鼓励与促进有条件的事业单位由全额预算管理向差额预算管理过渡,差额预算管理向自收自支管理过渡,自收自支管理向企业管理过渡。随后,我国相当一部分文化事业单位转为文化企业单位或文化公司。

需要指出的是,由于这一阶段的改革探索是在维系计划经济体制的框架下进行的,尚未触及产权改革这一关键领域,所以在改革实践中也暴露出了许多问题:一是仅强调文化企事业单位自主经营权,而忽视了资产所有权;二是政府主管部门既当裁判员,又当运动员,扰乱了文化市场秩序;三是承包经营只负赢不负亏,经营风险由国家单独承担;四是文化企事业单位经营所得归属不清,短期行为盛行。这些问题的存在,最终导致了国有文化资产流失和资产无效率并存的状况。

二、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改革深化阶段(1992~2001年)

1992年10月,中共十四大明确提出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明确了经济体制改革的基本方向,加快了对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系的相关探索。在这一时期,我国国有文化资产管理领域主要实行“国家统一所有,政府分级监管,企业自主经营”的管理模式。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改革逐步深入到政府内部打破“条”“块”分割、政府职能转换等问题上。人们认识到了文化市场主体产权改革问题的不可避免性,以组建文化集团为突破口,开始涉及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的产权改革问题。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的经营管理也开始进入了资本管理的新阶段。

1993年,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明确指出,要“进一步转换国有企业经营机制,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要求,产权清晰、权责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对国有资产实行国家统一所有、政府分级监管、企业自主经营的体制”。“按照政府的社会经济管理职能和国有资产所有者职能分开的原则,积极探索国有资产管理和经营的合理形式和途径。”在政企分开之外,首次提出了“政资分开”的概念,开始涉及国有资产改革的深层次问题。同时,在阐述企业产权关系时,也第一次引入了“出资者所有权和企业法人财产权分离”的概念,为国有企业的股份制改造奠定了基础。

1996年1月15日,经国家新闻总署批准,我国第一家报业集团试点单位——广州日报报业集团挂牌成立,拉开了我国组建文化集团的序幕。到2002年初,全国共组建了包括中国广电集团和中国出版集团在内的文化集团70多家,从地域上讲,涵盖到北京、上海、广东、江苏、浙江、四川等地;从主营业务上讲,有报业集团38家,出版集团10家,发行集团5家,广电集团12家,电影集团5

家。^①虽然这些文化集团大都是“事业集团”，采取“事业集团，企业化管理”的运行模式。但是，这批国有文化集团的成立，标志着我国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迈出了关键一步，突破了“放权让利”的改革思路，开始进入了以产权改革为核心、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新阶段。

与此同时，第一批完成了股份制改造的国有文化类公司，成功实现上市融资，为探索现代企业制度约束下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的经营管理模式开辟了道路。1994年2月24日，由上海广播电视发展总公司、上海电视台、上海人民广播电台和上海每周广播电视报组建、成立的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明珠）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成为我国第一家文化类上市公司。随后，无锡中视影视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中视基地，现更名为中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电广实业有限公司（电广传媒，现更名为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歌华有线）、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等文化类股份有限公司先后直接或绕开政策壁垒间接上市，成为中国上市文化企业的第一军团。

经营性国有文化事业单位在转企改制、完成股份制改造和成功实现上市融资之后，国家将国有文化资产以出资入股方式投入企业，体现为一定份额的国有股权。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的经营管理便由以实物管理为主的资产管理形态进入了以价值管理为主的资本管理形态的新阶段。

1998年，国务院推行机构改革，打破了按“条”“块”管理国有资产的格局。国有资产监管领域出现了“五龙治水”的局面，即国家计委管立项，经贸委管日常运营，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管劳动与工资，财政部门管资产登记和处理，组织人事部门和大型企业工委管经营者任免。在此之后，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管理领域也出

^① 参见韩永进《我国文化体制改革历程的回顾与启示》，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年版，第26页。

现了财政部门、文化行政主管部门、宣传部门、计委、经贸委、劳动与社会保障部门、组织人事部门和企业工委等几个部门“多龙治水”的局面,行政管理与资本管理混合,公共管理与出资人管理合一,加大了各部门推诿扯皮的局面,致使管理效率低下。

1999年,党的十五届四中全会通过的《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和发展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提出:“要按照国家所有、分级管理、授权经营、分工监督的原则,逐步建立国有资产管理、监督、营运体系和机制,建立与健全严格的责任制度。”第一次明确提出国有资产“授权经营”的概念,使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进入了更深层次,也为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提供了新的思路。但是受限于对发展文化产业的思想认识水平,此时并未在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授权经营方面进行实质性探索。

在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逐步深入的过程中,人们认识到了“条”“块”管理的弊端和产权改革问题的必要性,并进行了一系列重要的探索,提出了国家统一所有前提下,各部门分工监管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的改革思路。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也由资产管理过渡到了资本管理的新阶段。但是,由于这些变化涉及政府职能转变,部门间权利、利益调整等深层次问题,除一部分经营性国有文化单位在转企改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方面作出了有益探索外,从整体上讲,这一时期的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进展缓慢。

三、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的深入拓展阶段(2002年至今)

2002年,党的十六大报告中提出要“继续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积极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确立了发展文化产业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过程中的战略地位。同时,报告还提出要“在坚持国家所有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建立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分别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享有所有者权益,权利、义务和责任相统一,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的国有资产管理

理体制”。

2003年4月6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国资委)挂牌成立,成为由国务院授权的代表国家统一履行出资人职责、管理国有资产的政府特设机构。此后,各省、市(地)也纷纷组建了各自的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在全国范围内初步形成了国务院和地方人民政府分别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责,享有所有者权益,权利、义务和责任相统一,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

在此基础上,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管理领域也逐步改变了“国家统一所有,政府分级监管”的经营管理方式,明确了“政事分开,政资分开,政企分开,管办分开”的改革思路,确立了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谁出资,谁所有,谁管理,谁受益,谁处置”的改革原则,提出了兼顾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两种属性、两个效益的改革方针和确保国有文化资本保值增值与保卫国家文化安全的改革目标,努力向构建“国家统一所有,政府分级代表”的新型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迈进。

在这一时期,全国各地根据实际情况,展开了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大探索,形成了以“控股公司”为主要特征的重庆模式、以“联席会议”和“委托监管”为特征的上海模式、以“不完全授权”为特征的深圳模式、以“双重授权”结构为特征的湖北模式和以“联合监管”与“精确考核”为特征的宁波日报报业集团模式等几种各具特色的经营性国有文化资产授权经营模式,为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开拓了思路。^①

1. 重庆模式

2005年5月,“重庆市国有文化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成立。该公司是由市政府出资组建并授权经营,市委宣传部主管,市财政局监管,以公司的方式代表市政府对市级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化系统企事业单位的国有资产履行出资人职责,享受出资人

^① 参见鞠宏磊《我国国有文化资产授权经营的主要模式探究》,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8年版。

权益,对所属国有文化资产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由“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担任公司董事长”。公司的主要职责可以划分为“管人”、“管事”和“管资产”三个部分。“管人”的职责主要包括:协助市委宣传部管理授权管理单位的领导班子,参与干部考察;审定授权管理单位领导班子薪酬方案,拟定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管事”的职责主要包括:根据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调控国有文化资产的投资方向;对授权管理的实行公司制改造的经营性单位派出监事会和独立董事;按照市政府的决定,对市政府在文化产业的新增投入和市政府依照有关政策给予授权管理单位的返还资金,实行统筹管理。“管资产”的职责包括:负责对所属国有文化资产的管理和监督。

2. 上海模式

党政融合的“联席会议制”和“委托监管”模式。其具体做法是:第一,成立由市委副书记、宣传部长、副市长、市委副秘书长、市政府副秘书长五人参加的联席会议,作为上海市文化系统的研究决策机构。^①第二,成立“上海市文化领域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小组”,由市委宣传部分管副部长担任组长,市国资委副主任担任副组长,市国资委、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等有关政府部门的分管领导任成员,以推进市属国有文化资产监管工作。第三,上海市国资委正式委托市委宣传部作为上海市国有文化资产的委托监管主体。第四,在市委宣传部内下设“上海文化领域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作为管理国有文化资产的具体办事机构,直接负责对上海市国有文化资产运营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

3. 深圳模式

2007年1月,深圳市委市政府决定市国资委为深圳市国有文化资产的出资人,对报业、广电、出版发行三大文化产业集团的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市国资委和市委宣传部又签订了委托协议,市委宣传部在行业指导和监管的基础上根据市国资委的委托,

^① 参见孙丽萍《上海涉足文化体制改革深水区》,载《上海国资》2006年第5期。